

协议书

甲方：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学员

乙方：江苏东大正保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由乙方旗下建设工程教育网（www.jianshe99.com）为甲方提供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考前辅导服务，具体条款如下：

1 定义条款

1.1 本协议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考前辅导**名师私教签约班-2考期-全科**，是指乙方旗下的建设工程教育网（www.jianshe99.com）推出的向特定注册学员提供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全国统一考试考前辅导服务。

1.2 续学保障服务：是指乙方向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考前辅导名师私教签约班-2考期学员提供的，若甲方未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报名或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审核未通过（仅适用于考试报名考前审核阶段，考后审核阶段不适用），未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或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未达到辅导科目考试合格分数线的科目，符合本协议约定免费续学条件的，乙方将按照本协议相关条款的规定向该等注册学员提供下期同科目同班次考试辅导免费续学的服务，第三年起不再享受此优惠。

1.3 合格分数线：是指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国家合格分数线和地方合格分数线；若当年合格分数线有变化，则以相关部门的规定为准。

1.4 申请下期同科目同班次考试免费续学按照本协议第6条的约定执行。

1.5 考过返款服务：甲方购买本辅导全科课程后，若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一次性通过4个科目考试，则返还甲方实际支付金额的70%（需扣除教辅费用），乙方不再提供甲方上述课程服务。

2 服务说明

甲方须在建设工程教育网（www.jianshe99.com）“我的网校我的家”个人资料处填写真实个人信息（包括姓名、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及联系电话，姓名和身份证件号码一经填写，不能修改）。

甲方在根据乙方的有关要求完成注册、交费并签订本协议后，乙方将根据甲方选报的课程、班次及服务意向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考前辅导服务。

3 辅导科目、费用及费用支付

3.1 乙方提供的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考前辅导课程科目、班次及价格均以甲方在乙方建设工程教育网平台选报并成功支付的信息为准。

3.2 乙方随课赠送的礼品、分期贴息优惠或其他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优惠政策，如有退换课情况，乙方有权扣除相应费用（如若原包装完整，甲方可以寄回，乙方不予扣除相应费用）。

3.3 特别说明：选报名师私教签约班-2考期的学员享有1次考试不过免费续学服务。此等服务需学员按照本协议第6条约定进行申请，否则视为甲方自动放弃续学服务。

4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4.1 甲方应按时、全额交纳学习费用。

4.2 甲方在按照本协议的规定交纳学习费用后，有权利享受乙方为其所提供的教学及辅导服务。

4.3 若甲方购买名师私教签约班-2考期的班次，在乙方的辅导下全面完成乙方所提供的学习课程后，未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包括未报名或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报名审核未通过，仅适用于考试报名考前审核阶段，考后审核阶段不适用）或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工程师考试未通过，符合本协议约定的续学条件的，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相关条款要求乙方提供下期同科目同班次考试辅导免费续学的服务。

4.4 甲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信息、报名信息以及考试分数证明，提供虚假的、涂改的、不一致的信息，乙方有权拒绝向其提供续学服务。

4.5 甲方应遵守乙方的辅导计划和课程安排，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完成乙方提供的辅导课程。

4.6 甲方对于乙方提供的学习课程，应保证只供甲方个人单独学习使用，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公开课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学习课程、与他人共享学习账号、将自己的学习账号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将学习课程公开播放或以任何方式供多人同时使用。

上述情况一旦发生，甲方的学习权限将被乙方无条件立即关闭，已支付的学习费用不予退还，同时甲方应承担因此给乙方所造成的损失及其他一切法律后果。

5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5.1 乙方有权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获得、持有和核对甲方提供的有关个人信息、资料。

5.2 乙方应提供本协议规定的辅导服务。

5.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签署协议、申请续学时提供真实的、一致的个人信息，并根据续学条款审核甲方是否符合续学条件。

5.4 保证所提供的各项服务均能够正常使用；但是因不可抗力以及学员一方的原因造成不能正常使用乙方所提供的各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运营商提供的网络中断、甲方不具备上网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不具备软硬件条件或者软硬件故障）等，则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6 续学保障服务条款

6.1 甲方选报乙方提供的相应班次的，若存在以下任何一种情况，甲方均无权要求乙方提供下期同科目考试免费续学的服务：

6.1.1 甲方未向乙方提供真实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6.1.1.1 甲方在“我的网校我的家”未提供真实的个人信息；

6.1.1.2 甲方在报考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中未提供真实的个人信息；

6.1.1.3 甲方在要求下期考试免费续学时提供的信息与甲方在乙方注册信息不一致（但能够提供合法、有效的文件证明甲方的有关通信地址等正常变动的除外）；

6.1.1.4 甲方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或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或要求乙方提供下期考试免费续学服务等过程中，甲方提供其他虚假、伪造信息。

6.1.2 甲方在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过程中有舞弊等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受到相应处理或处分的。

6.1.3 甲方没有在本协议书规定的申请续学时间内向乙方提交下期考试续学要求及本协议规定的全部申请续学材料。

6.1.4 甲方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的条件下，向其他任何第三方透露课程及辅导资料内容，或者由于甲方的失误，导致其他任何第三方获知课程或辅导资料内容。

6.1.5 甲方在使用乙方的学习课程中，与其他人共用学习账号、将自己的学习账号提供给第三方使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乙方的知识产权。

6.2 若甲方购买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名师私教签约班-2考期，未报名或报名审核未通过（仅适用于考试报名考前审核阶段，考后审核阶段不适用）；或完成课程学习，未参加或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师，但考试分数未达到合格分数线的，在符合续学条件的情况下，即可向乙方申请下期免费续学。

6.3 申请续学程序

6.3.1 如甲方为选报一级造价师名师私教签约班-2考期学员，未报名或报名审核未通过（仅适用于考试报名考前审核阶段，考后审核阶段不适用）、有未参加或参加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但考试分数未达到合格分数线的科目，甲方应在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成绩公布之日起30日内（含公布当日及周末，不含国家法定节假日，若当年合格标准有变动，则以合格标准公布之日起30日内计算），在乙方“返款/续学”平台申请续学，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申请，乙方可不再予以办理。申请续学时，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填写/上传个人真实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身份证件、准考证及成绩单等），上述资料应与甲方签署协议时在个人中心填写的信息一致。

6.3.2 乙方收到甲方要求续学的申请后，经核实确认无误的，在15日内为甲方办理续学手续。如乙方认为甲方不符合续学条件，不予续学的，应在15日内将不予续学的说明通知甲方。

6.3.3 甲方续学审核通过后，乙方会为甲方会开通下期同科目同班次考试辅导课程，续学后的课程将于当年考后一周关课。

7 考过返款服务条款

7.1 甲方购买本辅导全科课程后，若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一次性通过4个科目考试，则返还甲方实际支付金额的70%（需扣除教辅费用），乙方不再提供甲方上述课程服务。

7.1.1 甲方申请返款，需同时满足以下返款条件：

7.1.1.1 只限购买2027年一级造价师全科课程学员。

7.1.1.2 甲方应当参加本协议约定年度（2027年）的全部4个科目考试。

7.1.1.3 甲方4个科目成绩均在及格线以上，即在2027年考试中一次性通过全部4个科目。

7.2 申请考过返款流程：

7.2.1 甲方于官方公布成绩后30日内（含公布当日及周末，不含国家法定节假日，若当年合格标准有变动，则以合格标准公布之日起30日内计算），可凭本人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成绩单在返款/续学入口提交返款申请。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申请，乙方不再予以办理。

7.2.2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在15天内为甲方办理相应的返款。退费金额=（甲方支付的课程服务总金额-教辅费用）*70%。如乙方认为甲方不符合返款条件或要求，不予返款的，应在15日内将不予返款的说明通知甲方。

7.2.3 甲方必须保证其提交的返款信息符合本协议的规定，如果甲方提交给乙方的返款信息不全，则乙方不予办理返款事项。

7.2.4 对于先以学习卡支付其他班次学费后以补差价方式升级成为名师私教签约班-协议班的学员，符合学费退还条件的，使用学习卡支付的部分，将返还至学员学习卡账户中；现金交纳的部分，直接退还现金。

8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指超出本协议双方控制范围，无法预见、无法避免或无法克服，使得本协议一方或双方部分或者全部不能履行本协议的事件。这类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暴动、网络中断、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8.2 如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则该方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8.3 不可抗力事由发生后，若有可能，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情况及时通知对方（乙方可以通过网站公告的方式通知甲方），凡违反此通知义务且不履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须赔偿由此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8.4 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曾受不可抗力影响而未能履约的一方应尽最大努力恢复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9 争议的解决

9.1 本协议的内容、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

9.2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则双方应首先进行友好协商解决。

9.3 如果某一争议未在一方首次提出协商之日后30日内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任何一方可将该争议提交南京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仲裁。

10 完整协议

乙方在建设工程教育网网站上公布的含续学班次的招生方案及网站的注册服务条款是本协议的补充，惟该等招生方案及网站注册服务条款与本协议有不同之处的，则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

11 保密义务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个人资料和信息具有保密义务，除非法律规定或者有权政府机关的命令和要求或者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的个人信息和资料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甲方对本协议的内容、乙方提供的学习辅导课程的任何内容具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该等内容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者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足额赔偿乙方的损失。

12 协议期限

自本协议生效日至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成绩公布当天关闭课程权限止。但本协议约定的续学条件出现时，续学时效按照本协议相关约定执行。

13 其他

13.1 凡购买乙方提供的本协议所述辅导课程视为同意并签署本协议条款。本协议自甲方成功付费购买乙方一级造价师全国统一考试考前辅导服务课程之后即生效。

13.2 本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非经法定理由不得解除。

-----【以下无正文】-----

甲方：2027年一级造价师考试学员

乙方：江苏东大正保科技有限公司